

安徽省地方志丛书

012535

芜湖市志

下册



芜湖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芜湖市志

下 册

芜湖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芜湖市志》下册目录

第二十篇 综合经济管理	9	第二节 日用机械	109
第一章 计 划	11	第三节 玻璃、搪瓷	110
第一节 计划编制	12	第四节 日用化学	113
第二节 计划实施	13	第五节 食品、饮料	115
第三节 统 计	15	第六节 卷 烟	119
第二章 物 资	19	第七节 印刷、包装	120
第一节 物资管理	20	第八节 工艺美术	122
第二节 物资经营	24	第九节 羽绒及制品	126
第三章 物 价	40	第十节 工 具	130
第一节 物价监督与调整	40	第十一节 五金制品	132
第二节 物价调查	48	第十二节 服装、鞋帽	137
第四章 工商行政	50	第十三节 皮革及制品	141
第一节 市场管理	50	第十四节 家 具	144
第二节 企业登记	52	第十五节 塑料制品	146
第三节 个体工商业管理	55	第十六节 轻工机械	148
第四节 经济合同	58	第三章 企 业	149
第五节 商标广告	58	第一节 国营企业	149
第五章 标准计量	60	第二节 集体企业	159
第一节 标准化管理	61	第二十二篇 纺织工业	175
第二节 计量管理	68	第一章 生 产	179
第二十一篇 轻工业	73	第一节 厂房、设备	179
第一章 生 产	78	第二节 职 工	187
第一节 厂房、设备	78	第三节 产品、产量	193
第二节 职 工	82	第四节 产品质量	208
第三节 产品、产量	86	第五节 产值、利税	212
第四节 产品质量	98	第二章 企 业	217
第五节 产值、利税	102	第二十三篇 电力工业	227
第二章 行 业	105	第一章 发 电	230
第一节 造 纸	107		

第一节 发电厂房	230	第三节 产品、产量	300
第二节 发电机组	231	第四节 产品质量	303
第三节 升压站	232	第五节 产值、利税	304
第四节 电气控制室	232	第二章 医药商业	305
第五节 燃 料	233	第一节 网 点	305
第六节 用 水	234	第二节 设 施	310
第七节 安全生产	235	第三节 购 销	310
第八节 环境保护	237	第四节 服 务	312
第二章 供 电	239	第三章 药材资源	313
第一节 输电线路	239	第四章 企 业	320
第二节 变电所	244	第一节 工业企业	320
第三节 配电设备	247	第二节 商业企业	323
第四节 电网调度	250		
附:安徽电网芜湖地区系统结线图	252	第二十六篇 建筑材料工业	327
第五节 安全生产	253	第一章 生 产	330
第三章 用 电	259	第一节 厂房、设备	330
第一节 用电水平	259	第二节 职 工	335
第二节 电力经营	261	第三节 产品、产量	345
第四章 企 业	268	第四节 产品质量	353
附:芜湖明远电灯公司	270	第五节 产值、利税	354
		第二章 企 业	356
第二十四篇 化学工业	273		
第一章 生 产	276	第二十七篇 冶金工业	363
第一节 厂房、设备	276	第一章 生 产	366
第二节 职 工	277	第一节 厂房、设备	366
第三节 产品、产量	278	第二节 职 工	372
第四节 产品质量	284	第三节 产品、产量	373
第五节 治理三废	284	第四节 产品质量	377
第六节 产值、利税	285	第五节 产值、利税	383
第二章 企 业	286	第二章 企 业	383
第二十五篇 医 药	293	第二十八篇 机械工业	389
第一章 药品生产	297	第一章 生 产	394
第一节 厂房、设备	297	第一节 厂房、设备	394
第二节 职 工	299	第二节 职 工	395

第三节 产品、产量.....	396	第二节 港 口	503
第四节 产品质量	398	第三节 渡 口	515
第五节 产值、利税.....	404	第四节 船舶修造	516
第二章 行 业	408	第五节 运 输	517
第一节 电工电器	408	第二章 铁 路	524
第二节 机床工具	413	第一节 线路、桥梁	524
第三节 仪器仪表	416	第二节 段、站设置	528
第四节 矿山机械	419	第三节 客、货运输	531
第五节 汽车配件	421	第三章 公 路	534
第六节 农业机械	425	第一节 道路、桥、涵、渡	534
第七节 通用机械	426	第二节 车辆修造	538
第八节 通用基础件	428	第三节 运 输	539
第三章 企 业	429	第四章 空 港	549
第二十九篇 电子工业	439	第五章 管 理	550
第一章 生 产	442	第一节 水运管理	550
第一节 厂房、设备.....	442	第二节 公路运输管理	555
第二节 职 工	446	第六章 机构设置	561
第三节 产品、产量.....	450	第一节 市属交通管理机构	561
第四节 产品质量	453	第二节 中央、部、省驻芜交通管理机 构	563
第五节 产值、利润.....	457	第三节 水运企业	565
第二章 企 业	459	第四节 公路运输企业	574
第三十篇 船舶工业	463	第五节 车、船修造企业	576
第一章 生 产	468	第三十二篇 邮 电	579
第一节 厂房、设备.....	468	第一章 邮电支局(所)	583
第二节 职 工	472	第二章 邮 政	589
第三节 产品、产量.....	473	第一节 函 件	589
第四节 产品质量	481	第二节 分 拣	590
第五节 产值、利税.....	484	第三节 包 件	591
第二章 企 业	485	第四节 汇 兑	592
第三十一篇 交 通	495	第五节 发 行	593
第一章 水 路	499	第六节 邮件运输	595
第一节 航 道	499	第七节 邮件投递	597
		第八节 机要通信	597
		第九节 邮票与集邮	599
		第三章 电 信	600

第一节 市内电话	600	第七章 农田污染	633
第二节 长途电话	602	第一节 污染来源	633
第三节 电 报	605	第二节 污染危害	634
第四节 传 真	606		
		第三十四篇 商 业	635
第三十三篇 农 业	609	第一章 管理体制	639
第一章 农村生产关系	612	第一节 私营商业	639
第一节 封建土地所有制	612	第二节 集体商业	644
第二节 土地改革	613	第三节 供销合作商业	646
第三节 生产互助组	614	第四节 国营商业	649
第四节 农业生产合作社	614	第二章 市 场	652
第五节 人民公社	615	第一节 长街闹市	652
第六节 联产承包责任制	616	第二节 新型市场	653
第二章 蔬菜生产	617	第三节 集市贸易	653
第一节 种植面积及产量	617	第三章 百 货	655
第二节 蔬菜种类	618	第一节 经营机构	655
第三节 黄瓜出口	619	第二节 经营业务	661
第四节 技术推广	619	第四章 石 油	667
第三章 粮油生产	620	第一节 经营机构	667
第一节 粮油品种、产量	620	第二节 经营业务	668
第二节 水 稻	621	第五章 五金交电	674
第三节 杂交稻推广	621	第一节 经营机构	674
第四节 小 麦	622	第二节 经营业务	676
第五节 油 菜	622	第六章 化 工	680
第四章 林、牧、渔业	625	第一节 经营机构	680
第一节 林 业	625	第二节 经营业务	682
第二节 畜牧业	626	第七章 饮食服务	689
第三节 渔 业	626	第一节 沿 革	689
第五章 农业机械	629	第二节 经营业务	690
第一节 农机普及	629	第八章 糖业烟酒	699
第二节 农机种类	630	第一节 经营机构	699
第三节 农技科研成果	631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03
第六章 水利建设	631	第九章 食品禽蛋	705
第一节 水利灌溉	631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05
第二节 排灌工程	632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07
第三节 江河堤防	632	第十章 蔬 菜	709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09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12	第二节 物资供应	769
第十一章 土产日杂	715	第三节 信 息	769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15	第四节 协调服务	770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17	第四章 对外经济合作	770
第十二章 果品 茶叶	719	第一节 技术引进	771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19	第二节 利用外资	772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20	第三节 劳务合作	774
第十三章 农业生产资料	724	第四节 对外经济活动	774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24	第五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	775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25	第一节 机电仪器	776
第十四章 棉 麻	725	第二节 服装	776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25	第三节 农副产品及食品	777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27	第四节 公证鉴定	777
第十五章 废旧物资回收	729	第六章 仓储运输	778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29	第一节 仓储保管	779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31	第二节 外贸运输	780
第十六章 瓜 子	734	第三十六篇 粮 油	783
第一节 经营机构	734	第一章 米 市	785
第二节 经营业务	734	第一节 芜湖米市	785
第十七章 仓储运输	736	第二节 米粮行业	789
第一节 仓 储	736	第三节 经营状况	794
第二节 运 输	737	第二章 粮油购销	796
第十八章 名店 名点 名菜	738	第一节 粮站供应	797
第一节 名 店	738	第二节 购销价格	800
第二节 名点 名菜	741	第三节 集市交易	803
第三十五篇 对外经济贸易	745	第三章 粮油储运	804
第一章 进出口贸易	748	第一节 调 运	804
第一节 出口商品收购	749	第二节 仓 储	805
第二节 商品调拨外销	751	第四章 粮油加工	808
第三节 进口货物	753	第一节 面 粉	808
第二章 出口商品及企业	756	第二节 油 脂	810
第一节 出口商品	757	第三节 碾 米	811
第二节 生产企业	764	第四节 食 品	812
第三节 商品包装	767	第五节 饲 料	813
第三章 扶持生产	767	第五章 财务会计	814
第一节 资 金	767	第一节 规 则	814

4

第二节 核 算	814
第三十七篇 海 关	817
第一章 机 构	820
第一节 芜湖常关	820
第二节 清末、民国时期海关	821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	824
第二章 进出口货物	827
第一节 进口货物	827
第二节 出口货物	831
第三章 监督管理	836
第一节 区域范围	836
第二节 船舶、火车监管	837
第三节 货物监管	841
第四节 非贸易性物品管理	846
第五节 缉 私	847
第四章 税 收	849
第一节 税则、税率	849
第二节 税收种类	852
第三节 征税	853
第五章 海关统计及关产	861
第一节 海关统计	861
第二节 关 产	863
第三十八篇 税 务	865
第一章 沿 革	868
第二章 税 种	872
第一节 关 税	872
第二节 米 捐	872
第三节 工商税	875
第四节 所得税(利得税)	881
第五节 地方税	887
第六节 其他各税	896
第三章 稽征管理	902
第一节 清朝、中华民国时期稽征管理	902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稽征管理	904
第三十九篇 金 融	907
第一章 金融机构	910
第一节 建国前金融机构	910
第二节 建国后金融机构	917
第二章 货币流通与管理	919
第一节 通用货币	919
第二节 货币管理	924
第三章 工商信贷	926
第一节 存款	926
第二节 贷款	928
第三节 金融信托	931
第四章 转帐结算	931
第一节 帐户管理	931
第二节 结算方式	932
第三节 票据清算	933
第五章 城市储蓄	934
第一节 余 额	934
第二节 种 类	934
第三节 网 点	935
第六章 农村金融	937
第一节 农业存款	937
第二节 农业贷款	938
第三节 农村工商业贷款	938
第四节 农业贷款的清理与豁免	940
第五节 农村信用合作	940
第七章 基本建设投资管理	942
第一节 投资管理	942
第二节 贷款业务	943
第八章 外 汇	945
第一节 本、外币存款	945
第二节 本、外币贷款	947
第三节 非贸易外汇	948
第四节 国际贸易结算	948

第五节 信托咨询	948	第三节 城市房地产税	961
第九章 保 险	949	第三章 财政支出	961
第一节 保险种类	949	第一节 预算支出	961
第二节 经济补偿	950	第二节 预算外支出	962
第十章 代理国库	951	第四章 财政管理	963
第一节 代理金库	951	第一节 预算管理	963
第二节 代理发行公债及国库券.....	952	第二节 财务管理	964
		第三节 检查监督	967
第四十篇 财 政	953	附记:.....	973
第一章 财政体制	956	一、诗、词、歌、赋	975
第二章 财政收入	958	二、芜湖历修方志简述	1005
第一节 预算收入	958	三、《芜湖市志》编纂始末	1009
第二节 预算外收入	959	四、历届芜湖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成 员名单.....	1013

5

第二十篇 综合经济管理

第二十篇 综合经济管理

第一章 计 划

芜湖市国民经济计划管理工作,解放初期由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下设财政部负责。1950年,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成立,同时设立市人民政府统计科,承担管理计划事宜。

1955年4月,市人民政府改名市人民委员会,统计科归属市人民委员会管辖。5月,市人民委员会决定撤销市财政经济委员会,成立市计划委员会,内设:办公室、综合计划、工业计划、商业计划科,统计科改归市计划委员会管辖。1956年3月,统计科又直属市人民委员会。1957年7月,市计划委员会改称为芜湖市经济计划委员会(简称经计委)。1958年,经计委内增设基建物资科,同年11月,地、市合并时为芜湖专署经济计划委员会,增设:农副科,商业计划科改称财贸科;1959年,增设物价科。1960年12月,地、市经济计划委员会正式分开,农副科撤销,物价科对外称芜湖市物价委员会。1962年11月,统计科划出,成立芜湖市统计局,设:综合、工交、财贸科。1964年8月,市经计委分为经济委员会(简称市经委)、计划委员会(简称市计委)。市计委下设办公室、综合、工交计划、财贸基建科,物价科对外仍称物价委员会。

1968年,经济计划工作由当时市革命委员会内设的生产指挥组统管。1969年,市统计局被撤销。1975年12月,市革命委员会生产指挥组撤销,恢复市计委,设统计科。1979年7月,撤销统计科,成立芜湖市统计局。

1980年8月,市革命委员会撤销,成立市人民政府,市计委隶属市人民政府。1984年3月,市计委增设:协作科、引进科、利用外资技术引进办公室(对外称经济协作办公室);6月,增设科教文劳科;市统计局内成立城市抽样调查队。1985年6月,市计委所辖经济协作办公室划属市人民政府管辖;截止年底,市统计局设办公室、综合研究、工业基建物资、财贸农业统计科;市计委设办公室、综合、工交、财贸、引进、基建、物资、文劳、农副等科。

第一节 计划编制

一、第一个五年计划(1953—1957)

1954年,市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研究编制“一·五”时期规划,主要任务:集中力量,发展工业,相应地发展其他各项事业;加速对农业、手工业和私营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扩建原有24个工业企业,新建29个工业企业,为芜湖市的工业发展奠定基础。

二、第二个五年计划(1958—1962)

1958年,市经济计划委员会组织编制“二·五”规划:在3年时间内,把芜湖市建成为以冶金、机械制造为中心的轻、重工业全面发展的现代化工业城市;提出新建、扩建、改建74个工业企业;工农业总产值不切实际地要求达到169443万元。

三、第三个五年计划(1966—1970)

1965年6月,市计划委员会编制“三·五”时期规划:贯彻以农业为基础、工业为主导总方针,相应发展轻纺、钢铁、化学、机械制造、塑料制品工业;1970年工业企业要比1965年增加14个,集体所有制厂、社达到104个;工农业总产值达6.25亿元;粮食亩产要求达1347斤,蔬菜亩产达4000斤;将市中心移到劳动路与工业干道交叉口。

四、第四个五年计划(1971—1975)

“四·五”时期,处于“文化大革命”后期,国民经济发展忽起忽落,在编制计划时要求新增塑料、胶合板、电子管等新产品。1975年,贯彻执行中央提出的对工业、农业、交通运输等进行整顿的方针,工农业生产逐渐恢复,工农业总产值要求超过第三个五年计划。

五、第五个五年计划(1976—1980)

1976年3月,市计划委员会召开计划会议,制定“五·五”时期规划。为发挥现有企业的挖潜、革新、改造,重点发展基础工业和原材料工业;轻纺工业以发展高档产品为主要方向;冶金工业要抓好芜湖钢铁厂、矿山、焦化和芜湖冶炼厂;化学工业、机械工业要抓好支农产品和为市场服务;在发展公有制的基础上,允许个体经济发展;工农业总产值要求达到136472万元。

六、第六个五年计划(1981—1985)

1981年2月,市计委召开计划工作会议,1982年,经市八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后下达“六·五”规划:继续贯彻调整方针,保持财政、信贷收支基本平衡,物价基本稳定;强调严格控制建设规模,重点发展纺织、食品、日用品三大系列产品;采取行政干预的办法,保证宏观经济的稳定;加快铁路和港口建设,将芜湖建设成为皖东南以轻纺工业为主的综合性工业和商业中心城市,有计划地发展农业、科技、教育和其他各项事业。规划要求进一步将冶金、化工、机械、建材等工业配套,发展区街工业和县社工业,使市工业结构、产品结构、技术结构合理化,促进国民经济协调发展。

第二节 计划实施

一、“一·五”计划

“一·五”时期,到1957年,工农业总产值已达20406万元(其中:农业总产值为399万元,比1952年的519万元下降了23.13%),社会商品零售额6697万元。财政收入为2709万元,比1952年1152万元增长1.3倍。银行贷款11379万元,比1952年增长20.62倍。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为5646.38万元,比恢复时期增长8.45倍。城市年末总人口1957年为264499人,比恢复时期的1952年193588人,增加70911人;在校学生46828人,教职工2904人,毕业生人数为6626人;卫生机构在原36所基础上增至82所,医院病床701张;影剧院各增加1所;城市供电达1925.7万度,比1952年727.7万度增长1.65倍;城市供水量为111.81万吨,比1952年23.54万吨增长3.75倍;城市建设修筑街道达88.01公里,修建下水道48.4公里;开辟公园54公顷,园林绿化36.7公顷;新置公共汽车11辆,行车线路24公里;市区街道从土块、碎石路面向混凝土、沥青柏油路面发展。“一·五”时期,职工工资相应得到提高,1957年人均工资为561.57元,比1952年438.61元提高28.03%。

二、“二·五”计划

1961年,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对国民经济计划进行了调整。

“二·五”时期,到1962年工农业总产值为20957万元(其中:工业20490万元,农业为467万元,农业产值比1957年增长17.04%)。社会商品零售额为11326万元,由于市场供求量相差悬殊,人口增加7.6万人,而商品可供量在减少,商品消费与人民生活水平大大下降。财政收入为4155.7万元,比1957年增长53.4%。银行贷款为14646.3万元,比1957年增长28.71%。基本建设投资总额为23999.31万元,比“一·五”时期增长3.25倍。城市总人口为340670人,比1957年增加了76171人。

“二·五”时期,文教卫生事业也相应发展。全市学校到1962年为178所,比1957年增加55所;教职工为4102人,比1957年增加1138人;在校学生为54426人,比1957年增加7598人;毕业生为6772人,比1957年增加46人。卫生机构1962年为187所,比1957年增加105所,病床增加835张。

“二·五”期间,到1962年城市供电6890.6万度(其中:工业用电4886.6万度,占70.32%;农业用电858.9万度,占12.46%),除排灌用电外,并供应农业小型加工厂用电。1962年供水46.73万吨,年底水厂日供水能力达1万吨,比1957年增长一倍。城市住房面积达71.04万m²,人均住房为2.58m²;公共汽车线路5条,长42.25公里,比1957年增长76.04%,通路长度达112.6公里。

三、“三·五”计划

“三·五”时期到1970年,工农业总产值达57276万元(其中:工业56654万元,农业

622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额为 10638 万元。财政收入 1970 年为 11832.6 万元,比 1965 年增长 1.2 倍。银行贷款额为 19244 万元,比 1965 年增长 4598 万元。基本建设累计完成投资额为 5606.54 万元,比调整时期增长 30.79%。城市年末总人口 1970 年为 352644 人,比 1965 年增加 12793 人。

“三·五”期间,文教卫生事业受到严重的摧残。1970 年全市学校只有 174 所,比 1965 年 344 所,减少 170 所;教职工为 3914 人,比 1965 年减少 586 人;卫生机构,为 100 所,比 1965 年 129 所,减少 29 所,医院病床只剩 834 张,比 1965 年减少 675 张,卫生技术人员为 1140 人,比 1965 年 2337 人减少 1197 人,降低 51.22%。

“三·五”期末,到 1970 年城市供电 12858.5 万度,比 1965 年 11358.21 万度上升 13.21%(其中:农业用电下降 69.22%)。城市供水到 1970 年为 70.4 万吨,比 1965 年 62.43 万吨增长 12.76%,水厂日供水能力 3.5 万吨,城市交通、市政建设等基本上保持调整期水平。

四、“四·五”计划

“四·五”期间,到 1975 年,工农业总产值为 92776 万元,比 1970 年 57276 万元,增长 60.05%(其中工业为 91870 万元,比 1970 年 56654 万元,增长 60.69%;农业为 906 万元),社会商品另售额为 15040 万元。财政收入为 16476.02 万元,比 1970 年增长 39.24%。银行贷款为 27659 万元,比 1970 年增长 43.73%。基本建设累计完成投资额为 13483.94 万元,比“三·五”期间 5606.54 万元,增长 1.41 倍。集体单位基本建设完成投资额为 242.53 万元。城市年末总人口 1975 年为 382221 人,比 1970 年 352644 人,增加 29577 人。

“四·五”期末,文教卫生事业也相应的得到恢复和发展。到 1975 年全市学校共 383 所,较“文化大革命”前的 1965 年 344 所还多 39 所,恢复中等专业学校 5 所,教职员工达到 7410 人,比“三·五”期末 3914 人增加 3496 人。在校学生达 99129 人,比 1970 年增加 25931 人。卫生机构已达到 213 所,较之调整时期 1962 年 187 所,多 26 所,医院病床达到 1933 张,较之 1962 年 1536 张,多 397 张。

“四·五”时期,到 1975 年城市供电 21559.8 万度。城市供水,1975 年为 1776.28 万吨,比 1970 年上升 88.54%,1975 年底水厂生产能力达 6 万吨,比 1970 年日产 3.5 万吨,增长 71.43%。市内公共汽车行车线路达 6 条,汽车 53 辆,比 1970 年 29 辆增加 24 辆。人均住房达 3.13m²。

五、“五·五”计划

“五·五”期间,到 1980 年,工农业总产值为 137027 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 136152 万元,农业总产值为 875 万元)。社会商品零售额 23576 万元,比 1975 年增长 60.32%。财政收入为 24143.1 万元,比 1975 年增长 46.53%。银行贷款为 34986.5 万元,比 1975 年增长 26.49%。基本建设累计完成投资额为 10929.19 万元,比“四·五”期间降低 18.95%;集体单位基本建设投资完成额为 1125.43 万元,比“四·五”时期增长 3.64 倍。城市年末总人口 1980 年为 440301 人,比 1975 年增长 58080 人。

“五·五”期间,在调整改革中,教育事业得到发展,教育结构发生变化,各类职业学校相继兴办,全市已有高等学校 3 所,创办业余中技、中学达 77 所。1980 年在校学生达

206823人,比“四·五”期末增长1.08倍。卫生机构达239所,比1975年增加26所,病床2563张,比1975年增加630张。

“五·五”期间,到1980年,城市供电32233万度。城市供水为3336.17万吨。城市公共汽车线路达10条,比“四·五”期末增加4条,公共汽车达到93辆,比1975年末增加40辆。城市实际住房面积达263.38万 m^2 ,比1975年104.23万 m^2 增长1.53倍,人均住房为3.74 m^2 。

六、“六·五”计划

“六·五”期间,到1985年,工农业总产值达231866万元(其中工业总产值229040万元,农业总产值2826万元)。财政收入1985年为41910.6万元,比1980年增长73.59%。社会商品零售额为52607万元,比1980年增长1.23倍。银行贷款91829万元,比1980年34986.5万元,增长1.62倍。基本建设累计完成投资额为37864万元,比“五·五”时期10929.19万元,增长2.46倍。城市年末人口1985年为502188人,比1980年增加61887人。

“六·五”时期,1985年全市学校513所,比1980年增加299所。卫生机构到1985年末为252所,医院病床为3326张,比1980年增加763张。

“六·五”期间,城市建设发展较快,1985年城市供水5450万吨,已建有6个自来水厂,日产自来水18万吨,比1980年增长2倍。城市供电43522万度。公共汽车达147辆,比1980年增加54辆。全市住宅面积达763.09万 m^2 ,城市人均住房面积为5.79 m^2 ,比1980年3.74 m^2 ,增长54.8%。

第三节 统 计

一、统计调查

1. 职工家计调查

1952年,芜湖市人民政府指示有关部门调查了解各阶层人民的生活状况,在执行国家统一布置调查劳动就业的基础上,开始了职工家计调查。

1955年6月,市计划委员会统计科组织商业、百货、专卖、食品、土产、石油、油脂、花纱布、煤建公司及百货站、盐业门市部等12个单位,开展居民消费品定量调查,用等距抽样法,选择120户为家计调查典型户,颁发《芜湖市家计调查固定典型户管理暂行办法》。

1957年7月,在原调查户基础上,进行调整和重新抽样,采用机械抽样法,抽选116户为经常性家计调查户。这一年,芜湖市被列为全国调查城市之一。调查方法,由调查户逐日填写家庭收支登记簿,调查员定期访问取得资料,编制12种统计报表。通过1956—1958年三年的调查资料,为研究职工生活、社会商品购买力、商品流通,提供决策依据。1958年“大跃进”时期,由于重生产、轻生活,从下半年起,调查户减少,到1960年二季度,家计调查工作停止。